

「公民提名」明明違法 余若薇為何要死撐？

楊正剛

特區政府「政改三人組」明確表示「公民提名」、「政黨提名」、「三軌制」等方案不符合基本法，不可能納入第二輪諮詢。公民黨主席余若薇卻死撐「公民提名」，揚言沒有「公提」凝聚民意，「泛民」想溝通也沒本錢。「公民提名」漠視基本法，將其剔除出下一輪政改諮詢是負責任的做法，是尊重法治必然選擇。「公名提名」違法就是違法，不能因為靠「電子民間公投」炮製出來的所謂民意，就變成合法，更何況所謂的「電子民間公投」根本就無法真正代表民意。余若薇打贏要死抱違法違憲的「公民提名」，說穿了，不過是為保自己「入閘」謀奪特首大位。然而，在基本法和人大決定的銅牆鐵壁面前，「公民提名」及余若薇的「特首夢」，只會碰得頭破血流！

排除「公民提名」 有利依法推動普選

剛結束的首階段政改諮詢，其中一個重要成果，就是釐清「公民提名」違反基本法，這是香港社會和中央的共識。在過去討論普選的過程中，中央明確指出「公民提名」不符合基本法。中聯辦主任張曉明、全國人大副秘書長兼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港澳辦主任王光亞先後清楚明白地指出，「公民提名」的本質和要害就是違反基本法，發揮了以正視聽的作用。在香港方面，不僅特區政府官員從法律的角度講清楚「公民提名」違反基本法的理據，而且香港社會各界人士和團體都批評「公民提名」架空基本法規定的提

名委員會的權力，甚至一些溫和反對派也擺脫激進反對派的「公民提名」細綁。

最引人注意的是，作為法律界專業團體的大律師公會和律師會，對基本法第四十五條有關行政長官候選人提名委員會有兩點共同意見：一是肯定提名行政長官候選人的權力僅屬於提名委員會；二是肯定提名委員會的廣泛代表性，排除提委會由全體選民或選民組成，因為這樣不符合廣泛代表性的要求。這兩點意見，清楚講明了「公民提名」、「政黨提名」不符合基本法的要求，具有強烈的代表性和權威性。

「公民提名」由於「法律有爭議，政治無共識，操

作有困難」，因此本港社會各界均認為，不應再在這個議題上浪費時間和精力，將「公民提名」排除出政改方案中，更有利政改討論重回正軌，更有利於務實推動普選。

「公投」操弄民意 不能將「公提」合法化

經過5個月的討論，市民大眾日益明白政制發展依法辦事是關鍵，不能離開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的有關決定另搞一套。然而，身為資深大狀、曾經當過立法會議員的余若薇，根本不聽法律意見，仍企硬堅持「公民提名」。在余若薇眼中，「公提」符合普及平等的國際標準，可以凌駕於法律專業意見之上。余若薇放言，在政府推出方案前，公民黨仍會全力爭取「公提」。若政府推出不包含「公提」方案的話，就應再進行電子投票，「你不讓市民企硬的嗎？但如果市民到時想轉軌，是否應給大家一個機會？不同的時勢有不同的民意，要小心考量。」這顯然是向政府施壓。

事實上，所謂的「民間公投」本身就是有篩選的小圈子遊戲，根本不能代表真正的民意。5月6日「佔中商討日」篩走所有溫和普選方案，獲最高票的3個方案均包含「公民提名」元素。「佔中商討日」的結果更引起反對派組織「真普聯」內訌，矛盾表面化，更加

證明「公投」不過是製造虛假民意的手段和工具，連反對派也代表不了，更遑論主流民意。可以預計，在激進反對派的操控下，不論是6月22日的「電子公投」，還是余若薇所提的「第二次電子投票」，其政治誠信已經破產，靠誤導得來的民意又怎能代表真正的民意？更不可能因為有「民間公投」的支持，就把違法違憲的「公民提名」合法化，硬要政府和市民接受。

死撐「公民提名」為保自己「入閘」

違法的「公民提名」缺乏民意支持，又遭法律界摒棄，為何余若薇仍對其執迷不悟，視「公民提名」是「凝聚民意、與政府溝通的本錢」，原因很簡單，「公民提名」正是為余若薇度身訂造，是助其「入閘」參選特首的重要保障。如果「公民提名」被剔除出正式的政改方案，余若薇的「特首夢」只能落空。公民黨的前身，就是四十五條關注組，對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和原則瞭如指掌。余若薇不尊重基本法的決定，千方百計在普選特首的制度上僭建「公民提名」，目的就是要保住自己「入閘」機會，繼而謀奪特首大位。但是，堅持「公民提名」漠視法治、漠視民意，只怕聰明反被聰明誤，最終落得竹籃打水一場空。

「真普聯」擬冬眠 不解散保面子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已經四分五裂的反對派聯盟「真普聯」，將於今天舉行每周例會。由於民主黨早前公開表示，下月22日「佔中電子公投」後便會不參與「真普聯」任何活動，預料會議將會討論「真普聯」是否在「電子公投」後便停止運作。有成員指出，既然大家為了面子不想公開宣布解散「真普聯」，可以「暫時唔開會、唔搞活動」，讓「真普聯」步「普選聯」的後塵，一直「冬眠」下去。

有「真普聯」成員承認，上周例會醞釀「真普聯」是否已經完成歷史使命的問題，而且大部分成員覺得現時大家互不信任，無謂勉強下去，「依家已經到了同床異夢的境地，為何要扮團結，給外界一個假團結的印象，有甚麼意思呢？正所謂勉強無幸福，他又明白召集人鄭宇碩當時為何沒有勇氣向外公布，要迫使民主黨去「引爆」。

不開會不以聯盟名義搞活動

他表示：「現時民主黨率先表態離開，而工黨亦去

意甚濃，因為（『商討日』投票）事件發生後，每天只是民主黨、『真普聯』及『人民力量』在傳媒面前互相指責，搶盡風頭，工黨覺得不如離開，另闢出路。同時，更有指公民黨亦想退出，不欲被激進派細綁，但公民黨內暫時仍然意見分歧。」他認為，若為了面子，又或者有些人留戀某些職位，拒絕宣布解散「真普聯」的話，可以採取「冬眠」方法，即不召開會議，及不採用「真普聯」名義參與活動，況且早前欲舉辦的籌款活動，目前已經不了了之。

另外，部分「單頭」的「真普聯」成員則採取觀望

態度，因為大家仍然計算不到「電子公投」的結果，暫時不想輕舉妄動。有「單頭」的「真普聯」成員說，如果「電子公投」搞得有聲有色，而七一「佔中預演」有條不紊的話，便繼續「聚多一陣」，因為距離政改談判還有一段時間，當中存在很多變數；反之，若「電子公投」亂七八糟、「佔中預演」又出現不愉快事件時，會立即割席，所以預算「真普聯」會「保留」多數周。

湯家驊籲討論提委會增民主

公民黨立法會議員湯家驊認為，當「真普聯」決定邀請「人民力量」及社民連加入時，就已經埋下分裂伏線。他說，現時反對派之間缺乏互信，攻擊盟友，沒有團結的條件，在過去5個月以來，政改諮詢的討論被「公民提名」騎劫。

他呼籲反對派互相合作，推動社會討論提名委員會民主化。

葉太民望冠絕行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一項民調計劃昨日公布最新行政會議成員民望指數，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成為最多被訪者提及的議員，她更是在過去一年以來，評分最高的議員，共有54.4分。而排名第二

至第六位的行政會議成員，依次是民建聯副主席李慧琼、林煥光、工聯會榮譽會長鄭耀棠、羅范椒芬及陳智思。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於5月中的最新評分調查顯示，市民對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的最新支持度排名，首位是葉劉淑儀，為53.3分；排第二位及第三位的是林煥光及羅范椒芬，評分分別為50.8及47.7分；而位列第四位及第五位的是李慧琼及鄭耀棠，評分分別為43.9及42.3分。市民對排名前五位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的平均分為47.6分。在最新調查中，陳智思得53.9分，但由於認知率較低而被剔除。

另外，在過去一年的總結排名顯示，有4位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曾經上榜4次，葉劉淑儀、林煥光、羅范椒芬及李慧琼排名，分別為第一位至第四位，平均分分別獲得54.4分、52.8分、47.3分及46.0分。陳智思及鄭耀棠則各上榜兩次，分別得54.1分及42.0分，排名第五位及第六位。

女婿入大嶼山發委會 發叔：新界人熟地頭



余漢坤(左)早前向到訪大嶼山的發展局局長陳茂波(右)及常任秘書長(工務)韋志成，介紹大嶼山警署照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委員、鄉議局主席劉發女婿余漢坤，早前被指在大嶼山擁有多塊土地，不適宜擔任委員，另有報道指他漏報利益。劉發昨日表示，新界人有土地很正常，而余亦已申報利益，若有熟悉地區的人士擔任委員是好事。

劉發昨日於鄉議局執委會後回答有關問題時，表示新界人有土地很正常，因新界人本為農民，「耕田一定要有土地」，故有土地亦非非法。他又指已提醒余漢坤申報利益，而余亦已申報，「39幅（土地），計埋我哋（劉家）在內。」

對於余漢坤被指不適宜擔任委員，劉發稱有熟悉地區的人擔任委員是好事，「外面人擺落去（委員會），唔熟悉環境，人哋嘅生活方式亦唔清楚。」

民建聯促「租置走辣」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民建聯10多名成員昨早趁行政會議召開會議，到特首辦外請願，他們手持標語，要求政府豁免買入「租置計劃」屋單位的業主繳付15%買家印花稅。代表指出，今年3月以來，合共收到17宗求助個案，指購買了租置計劃的單位後，才知道要繳付印花稅，涉及金額由7.5萬元至15萬元。民建聯認為，公屋業主並非非法的針對對象，促請當局修例豁免。

17小業主被徵買家印花稅

為遏止樓價飆升，炒樓成風，政府不斷「出招」，民建聯代表指出，有關「辣招」原意是針對投資者，卻同時影響了「租者置其屋計劃」下的小業主。自本年3月中至今，民建聯一共收到17名於2012年10月27日後購入租置計劃屋單位的業主求助，指收到負責樓宇買賣的律師行通知，才知道須繳付樓價15%的買家印花稅，金額由約港幣7.5萬元至15萬元不等。更令苦主們感到徬徨無助及不滿的是，無論是房屋署，或是負責樓宇買賣的律師行，在買賣的過程中，並沒有告知他們相關條例，令他們大失預算，進退兩難。

民建聯認為，租置計劃並非上述條例所針對的對



民建聯成員昨早到特首辦外請願。

象，相關法例及政策存在不合理及應作技術性修訂。此外，必須釐清房屋署及有關機構的疏忽責任。根據大部分苦主們反映，無論在房屋署的認購申請書中，或在買賣樓宇過程中，他們表示房屋署及有關律師行完全沒有提及若業主為非香港永久居民有可能需要繳付買家印花稅一事，或提供任何資料，有關部門/機構實有失職之嫌，致使苦主們陷於困境，必須要釐清有關部門/機構疏忽的責任，並作跟進。

「辣招」非針對公屋應豁免

民建聯強調，各項樓市「辣招」的原意並不是針對公屋居民，因此要求政府酌情豁免徵收租置計劃下的小業主繳付買家印花稅，與此同時，必須澄清這批業主是否會受《2013年印花稅(修訂)條例草案》影響，而須繳付雙倍從價印花稅，一旦如此，政府會如何跟進，以讓這批基層市民真正享有安樂窩。

民主黨何苦當「唐僧肉」

徐庶



廿四味

電視台正在播放《西遊記》，裡面的「三打白骨精」現實版，也在香港政壇上演。一群妖魔鬼怪，要吃唐僧肉。但是，唐僧一再放過了白骨精，自己最終被捉，陷於死亡的邊緣。香港政壇的「唐僧」就是民主黨。一再受到社民連和「人民力量」的欺騙，一再被狙擊，民主黨仍然不覺醒，仍然說「這是最後一次的機會，為了大局，我們再團結一致」。

直到最近，民主黨舉行全體會議，仍然決定維持與「真普聯」合作至6月22日的「公民投票日」。到那時，「真普聯」自動停止運作。即是說，由頭到尾，

民主黨都沒有退出過「真普聯」，如同間接宣布「民主黨從來沒有和社會民主連線和『人民力量』割席。」

「人民力量」、社民連等激進反對派要的，就是民主黨「維持運作到6月22日」這一句話，這樣就能夠細綁着民主黨。激進反對派由「民陣」出頭大講「團結」，「民陣」召集人楊政賢說，「泛民」政黨在「佔中商討日」投票後非但有凝聚力量，反而分為溫和與激進兩派，加劇分裂，削弱公民社會力量。他強調：「我哋真正對手係中央政權，唔係民間對民間」，希望盟友毋忘初衷。

「民陣」聲明更強調，立法會議員應按民意投票，

任何繞過民眾的談判或妥協都有違民主精神，呼籲議員在政改表決時必須按「6·22公投」的投票結果。言下之意，民主黨不願意團結，留在「真普聯」不情不願，是破壞了大局。而「人民力量」一邊聲稱，在「6·22公投」會支持「真普聯」的「三軌方案」；另一邊，卻不守信義，重施故技，與社民連成員牽頭成立「佔中後援會」，上街擺檯呼籲市民支持「學界方案」，更有「人力」的立法會議員站台。「佔中後援會」召集人兼「人力」執委譚志遠狡辯，大部分「後援會」成員不是「人力」的成員，所以「後援會」支持「學界方案」與「人力」支持「三軌方案」並沒有衝突。

很明顯，「6·22公投」一樣是以「學界方案」為主，「三軌方案」一樣被出賣，民主黨一樣要忍辱負重，大力支持「公民投票」。最後投票結果，所謂的民意不過是重複「佔中商討日」的「民意」。民主黨

若不按此「民意」對待政改問題，就要背上出賣「公民提名」的罪名。之後，公民黨、「人民力量」、社民連就會再次發動「辭職公投」，把民主黨的票源搶盡搶淨。

民主黨既然已經知道和「人民力量」、社民連綁是一個錯誤，為甚麼還要留下一條尾巴，要等到「真普聯」「公投」結束才離開？再一次與激進派細綁起來？

民主黨現在已經被「吃唐僧肉」嚇破了膽，連和中聯辦交流政改問題也不敢動了。他們的策略，就是要等待所有反對派和中聯辦談過了，才願意和中聯辦接觸。這就好像訪問上海一樣，最後一個才報名。逃避根本就不是辦法。現在民主黨已經被「人民力量」放入了蒸籠，「6·22公投」，他們就可以開火，「吃唐僧肉」了。民主黨將被小妖千刀萬剮，還是大膽創新路，絕處逢生，端看他們的智慧和膽量了。